

## 北京化工大学 2020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章程

北京化工大学创办于 1958 年，原名北京化工学院，是新中国为“培养尖端科学技术所需求的高级化工人才”而创建的一所高水平大学。作为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国家“211 工程”和“985 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重点建设院校，国家“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北京化工大学肩负着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和基础性、前瞻性科学研究以及原创性高新技术开发的使命。目前，学校共设有 15 个学院，在校全日制本科生 15331 人，研究生 7055 人（其中博士 953 人），函授、夜大等继续教育学生 3350 人，学历留学生 358 人。

学校学科实力稳步增强。化学学科进入 ESI 排名的前 1%，材料科学、工程学以及生物学与生物化学 3 个学科进入 ESI 排名的前 1%。化学工程与技术一级学科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排名并列第三。2017 年我校“绿色化学化工及材料”学科群正式列入一流学科建设之列。学校现有 8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21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2 个二级学科硕士点，10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1 个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涵盖 5 个二级重点学科），2 个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1 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3 个一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学科（涵盖 14 个二级重点学科），2 个北京市交叉重点学科，3 个二级学科北京市重点学科；50 个本科专业，8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14 个北京市级特色专业建设点，13 个国家综合改革试点专业，6 个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5 个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业；2 个国家重点实验室，1 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 个国家工程实验室，14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15 个省、部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 个社科类省部级基地；7 个博士后流动站。

学校师资队伍实力雄厚。学校现有教职工 2500 余人，其中两院院士 8 人，外籍院士 5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23 人，“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3 人，“973”首席科学家 8 人次，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128 人（其中在岗 29 人），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7 人，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4 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奖者 13 人，国家级高等学校教学名师 5 人，教育部“全国优秀教师”8 人，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1 人，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获得者 2 人，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 8 人，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获得者 4 人，教育部跨（新）世纪优秀人才 69 人。

今天的北京化工大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继续秉承“宏德博学、化育天工”的校训和“团结奉献、艰苦奋斗、务实力行、博学创新”的化大精神，以“双一流”建设为契机，

加快建设成为特色鲜明、在国际上有影响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为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北化力量。

欢迎全国各大院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申请我校 2020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荐免试生”）和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直接攻博生”），上述两类统称推免生。

为使我校 2020 年接收招收推免生工作有序、规范进行，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做如下规定：

### 一、申请基本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二）本科期间学习成绩优秀，已获得推荐免试资格；

（三）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均可申请我校推免生。

### 二、招生专业

具体参照《北京化工大学 2020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其中接收直接攻博生的专业为：化学工程与技术（081700）、环境科学与工程（083000）、材料科学与工程（080500）、化学（070300）、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080700）、控制科学与工程（081100）、生物工程（083600）。

### 三、申请和接收程序

1、申请人须在规定期间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对我校相关专业提出申请。

2、我校分批次审核申请信息，择优选拔后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复试通知。

3、复试录取基本要求：

复试考察学生德、智、体、能、勤等多方面的综合素质，着重考察学生科研创新潜力，对学科的认识、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能力，考生知识背景等。

复试可采用笔试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各学院可根据申请学生情况及时遴选，发送复试通知，分批次组织复试，具体复试时间由学院自定。

4、体检：

具体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原卫生部

《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进行。

经复试合格的考生参加体检，体检一般在我校校医院进行。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统一体检的考生，须经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认可，到指定的三级甲等以上的医院体检。体检标准由校医院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体检结论由校医院确定，体检异议由校医院负责解释。无故不参加体检和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5、凡通过复试，被我校接收的考生，由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

6、录取信息公示与公开。凡被我校拟录取的推免生名单须在我校研招网（<http://graduate.buct.edu.cn/>）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考生对公示名单如有疑问，学校研招办将协同纪委办公室及时调查处理投诉和举报，并按国家相关文件精神执行。考生接待电话号码为：010-64433759；监督举报电话号码为：010-64434762。

#### **四、资助与奖励政策**

1、入学当年发放一次性推免生奖金。奖励办法如下：

1) 来自“985工程”院校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奖励10000元；

2) 北京化工大学GPA排名为本专业前10%（推荐免试时GPA排名以教务处提供数据为准）、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奖励10000元；

3) 来自北京化工大学以外“211工程”院校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奖励8000元；

4) 北京化工大学GPA排名为本专业前10%-15%（推荐免试时GPA排名以教务处提供数据为准）、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奖励5000元；

5) 来自北京化工大学以外院校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奖励4000元；

6) 北京化工大学GPA排名为本专业前15%-20%的（推荐免试时GPA排名以教务处提供数据为准）、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奖励3000元。

7) 北京化工大学 GPA 排名为本专业 20%以后的 (推荐免试时 GPA 排名以教务处提供数据为准)、且录取类别为非定向的推免生,入学后一次性奖励 1000 元。

每位推免生如符合以上条件,仅可享受以上相应奖励的一档。

2、入学当年享受我校特等学业奖学金的待遇。

3、为贫困推免生优先提供三助、勤工俭学机会。

4、择优为推免生提供短期出国学术交流、参加国际会议或海外暑期学校等国际交流机会。

5、同等条件下优先获得硕博连读资格。

6、入学前可参加研究生课堂学习和研究工作。

## 五、录取

我校初定于 2020 年 6 月对拟录取推免生开展政审、调档、发放录取通知书等工作,请关注研究生院网站最新通知。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 六、联系方式

单位代码: 10010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5 号

联系部门: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 100029

电话: 010-64433759

传真: 010-64414694

邮箱: [yzb@mail.buct.edu.cn](mailto:yzb@mail.buct.edu.cn)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 <http://graduate.buct.edu.cn>

北京化工大学研招办微信公众号: [buct\\_yzb](#)

各学院联系方式:

| 学院名称          | 联系人 | 办公电话         |
|---------------|-----|--------------|
| 001 化学工程学院    | 许老师 | 010-64433776 |
| 002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牟老师 | 010-64433854 |
| 003 机电工程学院    | 王老师 | 010-64434735 |
| 004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 金老师 | 010-64413467 |
| 005 经济管理学院    | 张老师 | 010-64448681 |
| 006 化学学院      | 赵老师 | 010-64434899 |

|                         |     |                          |
|-------------------------|-----|--------------------------|
| 007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 弥老师 | 010-64416428             |
| 008 文法学院                | 陈老师 | 010-64434887             |
|                         | 李老师 | 010-64448930             |
| 009 马克思主义学院             | 张老师 | 010-64425571             |
| 010 经管学院专硕中心            | 张老师 | 010-64448681             |
| 011 数理学院                | 常老师 | changyz@mail.buct.edu.cn |
| 012 软物质科学与工程高<br>精尖创新中心 | 高老师 | 010-64438262             |

北京化工大学研招办

2019年9月15日